

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公告

(2024) 第 11 号

关于公布养殖河鲢加工企业名单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按照《农业部办公厅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有条件放开养殖红鳍东方鲢和养殖暗纹东方鲢加工经营的通知》(农办渔〔2016〕53号)和《养殖河鲢加工企业资质审核办法》规定，经材料审查、现场核实和网上公示，唐山曹妃甸区天正水产有限公司通过复核，养殖河鲢加工企业资格继续有效，有效期为2024年12月16日至2027年12月15日，现予以公布。

加工企业名称	唐山曹妃甸区天正水产有限公司		
加工企业地址	唐山曹妃甸区十里海养殖场		
加工企业编号	YHJQH2016001	加工品种	红鳍东方鲢
鱼源基地名称及备案号	大连天正实业有限公司广鹿岛养殖基地 HQ-YYJD-001		

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4年12月15日

